

八路·著

東北風雲 火車迷

再多各自光輝的歲月，
也比不上曾經一起當兵的日子。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硬骨头三

八路·著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LTD.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硬骨头连 / 八路著. — 南京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6

ISBN 978-7-5399-8080-5

I. ①硬… II. ①八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294528 号

书 名 硬骨头连

著 者 八 路

责 任 编 辑 孙建兵

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, 邮编: 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印 刷 扬中市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718×1000 毫米 1/16

印 张 16.75

字 数 320 千字

版 次 2016 年 5 月第 1 版 201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标 准 书 号 ISBN 978-7-5399-8080-5

定 价 38.00 元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

硬骨头连 | 目录

- 第一章 一车新兵/001
- 第二章 不许理光头/006
- 第三章 刺头兵/013
- 第四章 较量/022
- 第五章 逃兵/029
- 第六章 追踪/036
- 第七章 误入邻国战区/043
- 第八章 解救陈阵/048
- 第九章 军营男子汉/055
- 第十章 娘炮的愤怒/062
- 第十一章 列兵军衔/069
- 第十二章 初入侦察班/076
- 第十三章 实力和尊严/085
- 第十四章 缘分未尽/092
- 第十五章 硬骨头连长的软肋/099
- 第十六章 紧急任务/106
- 第十七章 过硬的连队/113
- 第十八章 生死救援/120
- 第十九章 重逢/127
- 第二十章 勇敢的心/134

|CONTENTS|

第二十一章	备战考核	/141
第二十二章	血性是打出来的	/148
第二十三章	人生不需要规划	/155
第二十四章	战场上没有谦让	/162
第二十五章	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	/169
第二十六章	猎鹰学校	/176
第二十七章	特别关照	/185
第二十八章	暗河捉鱼	/192
第二十九章	半夜遭袭	/201
第三十章	谁是敌人	/208
第三十一章	是谁留下的痕迹	/215
第三十二章	计中计	/222
第三十三章	变换战术	/229
第三十四章	狙杀黄鼬	/236
第三十五章	山洞追击	/241
第三十六章	真正男子汉	/248

“我叫王一车，今年二十岁，高中毕业，家在山西长治，父亲是老红军，母亲是老八路，我从小就受到革命传统教育，对部队向往已久。我这次参军，是想通过部队锻炼自己，增长知识，提高能力，将来能成为一名合格的人民解放军战士。”

王一车的话让新兵连指导员李连长深感欣慰，他觉得王一车的参军动机纯正，没有一点杂质。李连长对王一车说：“你既然有当兵的愿望，那就再接一步考验，把你的心思写出来，为什么想当兵，这样我们好根据你的思想情况，对你进行有针对性的教育。”王一车欣然同意，他把内心的想法写了出来。王一车写道：我出生在山西长治一个普通的农民家庭，父母都是地地道道的庄稼人，他们对我要求很严，从小就教育我要做一个堂堂正正的男子汉。我生性好动，好奇心强，特别喜欢看打仗的书，对解放军和人民子弟兵充满了崇敬之情，对解放军的威武雄壮、坚忍不拔的精神十分向往。在小学时我就开始学写毛笔字，虽然水平不高，但对书法却情有独钟。我常常在课余时间练习毛笔字，虽然练得手酸腿疼，但我乐此不疲。

王一车的信件让李连长感到眼前一亮，他觉得王一车是一个有理想的青年，于是决定对他重点培养。

硬骨头连

第一章 一车新兵

一般说来，去当兵的人有以下几种：第一种是对军营充满向往，想通过部队实现人生理想的；第二种是无志向，无理想，去部队默默成长的；第三种是家里管不住，把部队当劳改农场的；第四种是学业无成，家里又不富裕，把部队当成人民公社大食堂的；第五种是毕业即失业，去部队填补空档的。虽然每个人的参军动机不同，但是部队都会把他们规整成拥有同一个目标的人，至少在退伍前是这样。



开往西南的列车上，整整一节车厢里坐的都是身穿绿色戎装的新兵。他们的肩上还没有军衔，稚嫩的脸上写着各种复杂的心情。孙武的耳朵里塞着耳机，音量调到最大，循环播放着黑豹乐队的摇滚歌曲《Don't break my heart》。与别人的或紧张，或期待的心情不同，孙武是一脸无所谓的表现。

对于孙武来说，似乎整个世界都无所谓。他没考上大学，无所谓；他没有找到工作，无所谓；他被老爹扇了一巴掌，无所谓；他又被老爹硬塞到武装部，像押送犯人一样把他交到接兵干部的手里，也无所谓。现在，他准备继续发扬无所谓的精神，在部队混上两年。

说起这个时代的当兵理由，与红星闪闪的年代不同，各种奇葩理由如同雨后春笋，生命力旺盛地向外冒。和平年代、金钱社会和独生子女，是造就各种奇葩理由的主要原因。对于这些，坐在列车里的排长叶青心知肚明。叶青是一位从军校毕业两年的年轻军官，中尉排长。

对于叶青来说，他现在的任务是安全顺利地将近百名新兵带回团里。这看似是一项简单的任务，但出发前连长一再嘱咐他要多加小心。根据以往的经验，有些新兵是被家长逼着来参军的，所以他们有可能在中途逃跑，特别是那些被迫与热恋中的女友分别的家伙。

叶青一刻也不敢懈怠，就连晚上睡觉都是睁着眼睛的。不过，毕竟是训练有素的军官。他已经在这些叫不上名字的新兵中发展了几个积极分子，让他们担任自己的助手，协助维护车厢里的秩序。

朱晴天就是被叶青排长选中的积极分子之一。作为被一毛二中尉选中的人，朱晴天很是兴奋。他之所以来当兵，是想通过当兵来改变命运。与其他相比，朱晴天的年龄稍大了些，看上去略显成熟，这也是为什么叶青会选他当助手的原因。

朱晴天是一个心比天高，命比 Iphone6 还薄的人。朱晴天考上了一所大学，可只是个专科，如果学的技工专业，毕业后也不会来当兵。但是，他父母都是工人，死活不想让儿子成为“蓝领二代”，所以朱晴天学的竟然是高大上的企业管理专业。

专科，还是企业管理，哪个老板愿意雇用这种眼高手低的毕业生来管理自己的

企业？所以，朱晴天在投出了比自己身高还厚的简历后，彻底放弃了就业的念头。

2012年，征兵制度进行了调整，从以前的12月份入伍，改成9月份入伍。看来国家是为了拯救毕业即失业的大学生，才做出了如此英明的决定。于是，大学生毕业参军的人数开始增多。朱晴天就是第一批赶上这一制度的人。

朱晴天认为自己是大学生士兵，也许在部队会干出另一番天地。所以，他从穿上新军装那天起，就给自己制定了第一个“五年规划”。规划如下：第一年刻苦训练，好好表现，获得优秀士兵；第二年鹤立鸡群，成为连队楷模，荣立三等功；第三年当上班长，成为军中之母；第四年要变成代理排长，向军官更进一步；第五年成功提干，变成职业军官。真不愧是学企业管理的出身，看着自己写下的五年规划，朱晴天自己都佩服自己了。

朱晴天和孙武面对面地坐着，但两个人却没说过一句话。其实，朱晴天一直想跟孙武说话，但孙武的耳朵里一直塞着耳机，头微微抬起，眼睛瞄着车厢顶，不看朱晴天。

就这样一言不发地坐着，令朱晴天有些尴尬，他的手在孙武面前晃了晃，大声喊：“兄弟，别老是塞着个耳机，咱俩聊会儿天。”孙武瞥了朱晴天一眼，愣是没理他这个茬。

朱晴天一肚子火，心想这个鼻孔朝天的小子也太嚣张了吧？他真想一把将孙武的耳机揪掉，教训他几句。但是，他想起了自己的五年规划，心中的怒火便被咽下的唾沫浇灭了。军营是一个复杂的地方，来自全国各地的，各种各样的，正处于亢奋期的年轻人汇聚于此。正所谓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，朱晴天想自己要善于与各色各样的人相处，才能有条不紊地展开五年规划。这小子是1992年出生的，不去祖国的南海边画一个圈，然后写下诗篇，算是浪费了。

孙武不理朱晴天，朱晴天也没再主动搭讪。此时，列车停靠在一个小站，停车时间只有短短的两分钟。叶青排长朝着整车厢的新兵喊：“列车很快就开，谁也不许下车。”

有一个人好像没听见叶青的喊声一样，竟然从打开的车窗向外跳去。还别说，朱晴天手疾眼快，一把揪住了这个人的衣服，并喊道：“报告排长，有人要当逃兵。”

这样的事情，叶青排长曾听以前的接兵干部说过，但是没想到自己会遇上。他一个箭步冲上去，但那个跳窗的人已经从朱晴天的手中挣脱，跳到了站台上。朱晴天好像听到他在喊：“我不是要当逃兵。”



不当逃兵，你跳窗干什么？朱晴天迷惑不解。叶青来不及多想，也跟着从车窗跳了出去，并嘱咐朱晴天道：“你把车厢里的新兵看好。”

朱晴天看着这些新兵，崭新的绿军装散发着有些刺鼻的布料味儿，胸前的大红花绽放如初。遇到新兵逃跑这样的好戏，谁也不愿错过观赏的机会。新兵们的头贴到车窗旁，看着叶青排长追赶逃兵的场面，唯独孙武依旧双眼望着车厢顶，似乎这个世界上发生的事情都与他无关。

我就知道接新兵不是人干的活儿，叶青排长一边追一边想。当初，他是不愿意来的，可是自己资历浅，这种苦差事想不干都不行。逃兵自然跑不过训练有素的中尉，叶青排长很快就一把抓住了他的后脖领。紧接着，叶青的小臂锁住逃兵的脖子，将其按倒在地。

“排长，我不是要当逃兵。”被按倒的人大喊。
“那你跑什么？”叶青问。

“你要不追，我也不会跑呀！”新兵说，“我只是想见女朋友一面，谁知道这一别什么年月才能再相见呀！”

一双修长的腿出现在叶青的面前，抬头看去一个穿着时尚的辣妹不知道什么时候出现了。“这就是你要见的女朋友？”叶青问，同时松开了手。

“陈阵，我终于见到你了。”没等新兵回答，辣妹一把将新兵搂在怀里，好一阵令人不敢直视的热吻。

眼看火车就要开了，叶青不得不拆散他们。“既然你不想当逃兵，就快跟我走吧！”

陈阵恋恋不舍，辣妹更是亦步亦趋。看着陈阵倒退着上了火车，辣妹喊：“陈阵，我会等你的——”

因为陈阵的原因，火车已经延误了开动的时间。列车员毫不客气地将车门关闭，隔着玻璃一对恋人如隔两个世界。列车开动，叶青排长拉着陈阵回到座位上并严肃地说：“不许再乱动。”

朱晴天跟陈阵对面的人换了座位，凑过笑脸说：“兄弟，你早说去见女朋友，我就不会拽你了。”

“原来刚才就是你拽的我？”陈阵的眼睛瞪得溜圆，“告诉你，以后你少管闲事。”
“看你说的，我还不是为你好。”朱晴天并不生气，“告诉你当逃兵是要上军事法庭的，搞不好会蹲监狱。”

“这么说，我还要谢谢你了。”陈阵歪头，斜视着朱晴天。

朱晴天一声憨笑：“那倒不必，以后咱们就是一口锅吃饭，一间屋睡觉，一个人放屁全体都能闻到的战友了。”

本来还在生气的陈阵差点被朱晴天逗笑。他把头转过来，看着朱晴天，打开了话匣子。原来，陈阵是个富二代，家族企业虽进不了500强，但资产也有几十亿。从小娇生惯养的陈阵挥金如土，从来就没有想要而得不到的东西。父亲想让他继承家族产业，但却担心他挑不起大梁，所以决定将他送进部队锻炼两年。

陈阵的父亲希望儿子经过部队的锤炼，变成真正的男子汉，这种想法再正常不过了。可是，陈阵并不想来当兵，因为他正处于热恋中。当兵，特别是前两年的新兵，就和蹲监狱没什么区别。先别说野战部队大多位于远离城市的偏僻之地，就算位于城市之中，新兵也不能自由外出。当兵最少要两年，这两年可以改变很多事情，也许自己的女朋友会移情别恋。

听了陈阵的自述，朱晴天好不羡慕，喃喃自语道：“我咋就没你那么一个好爹呢？”

“兄弟，有钱不一定是好事儿。”陈阵说，“你知道吗？我从娘胎里接受的胎教就是如何管理好家族企业。可是，我偏偏对做生意没有一点儿兴趣。”

朱晴天眼睛一亮，“我可是学企业管理的，要不你推荐我去你父亲的企业工作。”说完这句话他就心凉了，因为他现在已经穿上军装，而且制定了五年规划。

陈阵没接茬，把目光移向车窗外，看着如光速般闪过的景物，灵魂仿佛穿越到另一个空间。他不知道即将踏入的军营究竟是什么样子，会不会像电视剧里演的那样，每个人都如同打了鸡血一样亢奋呢？

硬骨头连

第二章 不许理光头

对大多数人来说，军营是一个充满神秘色彩的地方。刚刚从父母翅膀呵护下走出的少年，离开家庭、学校后的第一站不是社会，而是军营。在这里的生活会影响他们的人生观和价值观，在他们身上打下深深的烙印，一生都无法抹去。

列车穿过黑暗的山体隧道，又穿行于无边无际的黑夜之中。新兵们坐在座位上，东倒西歪地睡着了。叶青排长却一刻也没敢闭眼，他恨不得用火柴棍把上下眼皮撑住，以防它们碰到一起。

黎明时分，列车停靠在祖国西南边陲的小城车站。叶青这才算松了一口气，他叫醒新兵们：“都把背囊背好，咱们到站了。”

新兵们坐了二十几个小时的火车，终于盼到了目的地。他们从行李架上取下背囊，在叶青的指挥下陆续往下走。每个人的心里都有些忐忑，对于这些半成熟的大孩子来说，军营是一个神秘的地方，神秘到他们不能预测自己的未来。

朱晴天很会来事儿，主动协助叶青排长指挥新兵。孙武被夹在人流之中，被后面的人涌着向外走。当他经过朱晴天身边时，蔑视地扫了朱晴天一眼。朱晴天读懂了孙武的眼神，也许从这天起他便和这个没说过话的家伙结下了梁子。

孙武的耳朵依旧塞着耳机。如果朱晴天没记错的话，从上车到下车，耳机就没离开过孙武的耳朵。孙武出生于知识分子家庭，父母都是大学老师，可他们偏偏教育不了自己的孩子。也许这正是许多为人师者的困惑，他们传道授业解惑，却不能管好身边最亲近的人。

从初中开始，孙武就是叛逆少年，凡是父母要求做的事情他绝对会反其道而行之。他夜不归宿，沉迷于网吧，和社会青年鬼混。孙武的父亲想：如果儿子再这样混下去，离监狱就不远了。为了阻止儿子走上邪路，他替孙武到武装部报名，逼着他去体检，然后又像押送犯人一样把他押上了南下的列车。孙武的父亲期望儿子在经历过军营的磨炼后，能变成一个懂事的人，成为一个有责任、有担当的男子汉。

这一车厢的新兵，无论是怀着哪种动机，情愿或不情愿地来到部队，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，他们都会脱胎换骨，变成一个真正的男子汉。这就是军营的魔力，任何社会机构都无法与之相比。用一句老话说：军营是一个大熔炉，进去的是铁，出来的是钢。

陈阵走下车，看到站台上停着三辆军用卡车。十几名身穿迷彩服的战士在引导着新兵爬上卡车。站在车厢门口的士兵身材魁梧，胸大肌仿佛要把迷彩服撑破。



这个人叫冯争，从军六年，中士军衔，西南某野战军步兵团“硬骨头连”侦察班的班长。他奉命临时调往新兵连，担任新兵班长，所以才来这里接站的。

陈阵跟随人流向前走，在老兵的指挥下，爬进一辆卡车的车厢。老兵让他们把背囊整齐地摆放在车厢里，然后背对背地坐在背囊上。“都把腰板挺直，双手放在膝盖上。”一名老兵喊道。还没正式进入军营，陈阵便感觉到了军营里的紧张气氛。

“喂，那个新兵上这辆车。”另一名中士军衔的老兵朝孙武喊。这名老兵叫易山虎，也是被派来带新兵的。

孙武的耳朵里塞着耳机，根本没有听到易山虎的喊声，所以他继续朝前走。易山虎又喊了一声，孙武依旧没有反应。他大踏步来到孙武面前，一把揪下孙武的耳机扔到了站台下。

“你凭什么扔我的耳机？”这是孙武自出发后说的第一句话。他怒视着易山虎，手握成了拳头。

易山虎冷冷一笑，“怎么，你还想打我不成？”他可不怕打架，或者说就怕没人跟他打架。

孙武的拳头抬到一半又放了下去。他不是不敢出手，而是忍了回去。孙武朝着易山虎指的卡车走去，先是将背囊扔进车厢，然后手拉车厢板，脚蹬踏板爬了进去。

看着孙武的背影，易山虎又是冷冷地一笑：“这种欠修理的兵我见得多了，都是父母惯的，这儿可没人惯你那些臭毛病。”

三辆卡车排成一路往军营开。叶青坐在最前面那辆卡车的副驾驶位置，总算松了一口气。把这些新兵从千里之外安全顺利地带到军营，他就算完成了任务。叶青暗暗发誓，明年绝不会再接新兵。话说，现在接新兵与以前大不相同。以前，部队派出的接兵干部负责从兵源中挑选士兵，而现在他们则真的只剩下“接”了。地方的武装部全面负责新兵的选拔，他们只要从武装部把人领走就可以了。

“叶排长，这些新兵有没有你看上眼的？”开车的是汽车连的一位老兵。

叶青排长摇摇头，“现在的兵都是独生子女，不经过磨砺，很难看出谁是好苗子。”

“反正你们硬骨头连有挑选新兵的优先权，所以你们不必担心选不到好兵。”老兵说。

这一点倒是真的，在步兵团硬骨头连的地位其他连队是不能撼动的。硬骨头

连的历史可以追溯到1939年,当时它由十几名红军战士组成,在抗日战争中英勇地抵抗了日本侵略者。在解放战争期间,硬骨头连参加过一系列重要战役。在战斗中,硬骨头连的战士奋勇杀敌,是著名的战斗模范连。新中国成立后,硬骨头连跨过鸭绿江,参加抗美援朝战争,同样是战功卓越。在战斗中,他们作风过硬,敢于、善于打硬仗,所以难啃的“硬骨头”往往由他们来承担,也因此获得了硬骨头连的称号。

为了使硬骨头连的作风代代相传,使硬骨头连成为全军的标杆连队。步兵团给硬骨头连很多特权,比如硬骨头连可以优先挑选每年的新兵,以保证这支连队的兵都是过硬的兵。

叶青排长听着老兵的话,略有得意。作为硬骨头连一排的排长,叶青绝对是团里的风云人物之一。他军校毕业一年后就被选拔到硬骨头连当排长,靠的是真本事。要想成为硬骨头连的干部可不是件容易的事情,必须达到思想过硬、作风过硬、本领过硬的要求。每当硬骨头连的排长或连长岗位出现空缺时,团常委班子会在全团选拔补位者。叶青是打败全团十余个年轻排长后,才成功补位到硬骨头连排长岗位的。这个过程有点像“芒果台”热播的综艺节目——《我是歌手》。

军用卡车大约行驶了半个小时,坐在车厢里的新兵被颠得像屁股下面坐着弹簧一样,上下运动。车厢外蒙着军绿色的帆布,新兵们看不到汽车所过之处的景象,更看不到他们被拉到了哪里。

突然,孙武听到了震耳欲聋的锣鼓声。这声音异常刺耳,仿佛有人就在他的耳边使劲儿敲。孙武的耳机被中士易山虎丢掉之后,他的耳朵里就开始充满各种令他讨厌的声音。这声音包括新兵们叽叽喳喳的议论声、汽车的马达声,还有这高分贝的锣鼓声。

锣鼓声越来越响,孙武还听到有人在整齐地喊:“热烈欢迎新战友!”他知道汽车已经开到军营大门口了。汽车驶进军营的大门,从车厢后面没有被帆布遮盖的地方向外望去,他看到路两边整齐地站着数不清的官兵。他们正狠狠地敲着锣鼓,不知道是在欢迎,还是在发泄。

孙武堵住耳朵,他烦透了这吵闹的声音。绝大部分新兵则不同,他们被令人振奋的锣鼓声和呼喊声挑逗得热血沸腾,甚至感觉自己是一位立功归来的大英雄。

一名新兵把头探到车厢外,朝着列队的士兵挥手,兴奋地喊:“我叫马云天,马云的马,马云的云,天空的天,谢谢各位的欢迎。”



朱晴天一把将马云天拽回来，说：“首富，不用这么激动，他们不是专门来欢迎你一个人的，而是欢迎所有人的。”

“我不是马云，也不是首富，我叫马云天，马云的马，马云的云，天空的天。”马云天像机器人一样重复着这句话。

朱晴天暗暗发笑，心想这小子傻乎乎的，还挺可爱。“我叫朱晴天，朱元璋的朱，晴天的晴，晴天的天。”他主动伸出手。

马云天握住朱晴天的手，一脸傻笑地说：“咱俩一个是晴天，一个是云天，你撑起半边天，我撑起半边天，就可以撑起军营的整个天。况且，我爸说战友就是上辈子的兄弟，咱们俩应该算半个亲兄弟了。”

“既然是上辈子的兄弟，以后我有事情你可要帮忙。”朱晴天的心眼多，他寻思着多结交一些好朋友，选优秀士兵的时候就会多几票。现在，他已经开始为实现五年规划的第一年目标而奋斗了。

军用卡车停在营房前的空地上，新兵们在老兵的组织下开始下车，并整齐排列。一个上尉军官出现在队伍前，手里拿着一个花名册，开始点名。他叫王天航，步兵团硬骨头连的连长，四年前他军校毕业被分配到这个团，去年被选拔为硬骨头连的连长。

现在，王天航被团党委派遣到新兵营，负责训练新兵。之所以派硬骨头连的连长负责训练新兵，团领导是想给新兵打下一个坚实的基础，让团里的每一个连队都成为像硬骨头连这样的标杆连队。

新兵被分成不同的班，每班十个人，由一名老兵班长负责。“陈阵、朱晴天、孙武、马云天、余男、苗健强、张逸飞、巴图尔、何必、许大伟，你们在新兵一班，班长是易山虎。”王天航宣布道。

紧接着，中士易山虎喊：“刚才喊到名字的这十个人跟我走。”十个人背着背囊排成一路，跟在易山虎的后面向营房里走。孙武走在中间，小声嘀咕着：“真倒霉，怎么偏偏是这个讨厌的家伙当我的班长。”

宿舍里放着六张上下床，床上已经铺好了床垫，崭新的军被呈豆腐块形状陈列在床尾。大家自由选择自己的床位，孙武把背囊扔在一张床上，开始整理自己的物品。马云天爬上孙武的上铺，脱掉鞋子的脚立刻散发出臭味儿。他跪在上铺，两只脚伸出来就在孙武的头顶。

孙武实在无法忍受马云天的臭脚，用力敲了敲床架，皱着眉头说：“喂，你能把

鞋穿上吗?”

马云天回过头,朝孙武嘿嘿一笑:“我不叫喂,我叫马云天,马云的马,马云的云,天空的天。”

“别说你是马云天,就是马云住我的上铺,也不许把臭脚丫子在我头顶晃。”孙武好像跟谁都有仇,总是一副气哼哼的样子。

马云天这才意识到自己的脚臭,从上铺爬下来,将鞋穿上。“部队发的这种胶鞋就是不透气,本来我的脚不臭的。”他解释道。

易山虎一直没有离开宿舍,在今后的三个月里,他必须和这一个班的新兵同吃同住,负责全面调教他们。新兵下连前的训练水平完全取决于新兵班长,所以易山虎肩上的担子并不轻。

新兵们将军用物品按照班长易山虎的要求摆放到位,个人物品则统一放到了库房中。俗话说,没有规矩不成方圆。虽然是第一天报到的新兵,但在老兵班长划出的规矩中,很快就把班里的内务整理得规规矩矩了。当然,他们的内务水平离真正的要求还相差很远,但是这毕竟是军营第一步,迈出来就是胜利。

新兵们的头发普遍较长,不符合条令规定的头型,所以易山虎亲自上阵,在午饭前把新兵们的头发理短。端着脸盆到洗漱间洗头的陈阵站在镜子前端详着自己,好像镜子里的人并不是自己。他以前留着的“杀马特”造型的长发,如今被班长理成了标准的圆寸。还别说,易山虎的手艺不错,寸长的短发使新兵们看上去多了几分阳刚之气。

这些年部队的变化特别大,越来越人性化。就拿理发来说吧,以前新兵入伍时,老兵为了省事儿往往给新兵剃成光头。什么人才被剃光头,当然是监狱的犯人了。进入军营和进入监狱的头型一样,这无形中给新兵带来精神压力,使他们主观地认为军营和监狱没什么区别,都是把人关起来不让出去的地方。事实上并非如此,原来的部队只考虑战斗力,不考虑人的审美需求和生活需要,这是不对的。所以,现在的部队明确提出不许给新兵理光头。这看似是一个小进步,其实是认识上的大进步。

一只手提着脸盆,一只手拿着毛巾在头上擦,陈阵走回宿舍。“班长,你的理发手艺是跟谁学的?还不错嘞。”他似乎对自己的新发型很满意。

易山虎在给巴图尔理发,电推子在他的手中嗡嗡作响,没听见陈阵的话。巴图尔是一位维吾尔族的小伙子,汉语不怎么好,所以话不多。对于少数民族的战士,易山



虎特别小心,因为他们在宗教信仰上往往有一些禁忌。这些年,少数民族参军的人数开始多起来,上级也专门对战士进行了教育,要求他们学习少数民族的风俗文化,对少数民族的战士既要按照部队的条令条例要求,又要尽可能地尊重他们的习俗。

“巴图尔,你们维吾尔族的男生对发型有没有什么要求?”易山虎问。

“班长,你尽管理吧,理成什么样都行。”巴图尔是个爽快的小伙子,用发音生硬的汉语回答道。

巴图尔的头发是自来卷,贴在头皮上绕着几道弯。易山虎毕竟不是专业学理发的,所以给巴图尔理发对他来说是个挑战。在部队,每个连队,甚至每个班都会有一把电推子,头发长了战士们就互相理,手艺就是这样练出来的。

卷头发很难把握分寸,所以易山虎总感觉这边找齐了,那边又参差起来。于是,他永无止境地修理,就像在修理一块草地。最后,他惊讶地发现巴图尔的脑袋竟然被他理成了一个光头,一定要被排长或连长骂了。上级三令五申不许给战士理光头,可自己怎么就偏偏给巴图尔这样一个维吾尔族的小伙子理了光头呢!

巴图尔摸着自己的脑袋嘿嘿傻笑说:“班长,这样挺好,凉快!”

“快去洗头吧,要快!”易山虎叮嘱道,生怕排长或连长看到光头的巴图尔。

新兵报到的第一天就是讲规矩,立规矩。易山虎忙乎了一上午,比新兵还累。说实话,带新兵也不是人干的活,但是被团里选为新兵班长的老兵还是暗自高兴的,因为这是团首长对他们的认可,只有全面过硬的老兵才有资格当新兵班长。

新兵入营后的第一顿饭,新兵们都很期待。虽然并非每一个人都是吃货,但军营的伙食到底如何将决定着他们能否尽快适应这里的环境。南方小城是亚热带气候,开饭的时间战士们都光着头,只有新兵一班的战士戴着迷彩帽。

叶青是新兵连的值班军官,他站在新兵队伍前统一整队。“向右看齐,向前看。”咦,新兵一班的战士怎么鹤立鸡群,大热天戴着迷彩帽。他当时就火了,朝易山虎喊:“一班长,你脑子有毛病吗?大热天的,你看哪个班戴帽子了?”

易山虎这是此地无银三百两。他是怕排长和连长发现巴图尔被自己理成了光头。其实这么多新兵,巴图尔站在人群中,排长和连长不一定能发现他是光头。但是,他欲盖弥彰,让全班都戴上迷彩帽,反而吸引了排长的注意。

孙武站在队伍里暗暗发笑,心想易山虎的 IQ 指数实在令人不敢恭维。接下来,他要看一场好戏。这场好戏会让他解气,谁让易山虎把他的耳机揪掉,扔到台上下了呢。